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112 年全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期末查核

會議紀錄



日期:112 年 03 月 05 日

時間:上午 9:30

地點:本署三樓簡報室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

112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期末查核 會議紀錄

日期：113 年 3 月 5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署 3 樓簡報室

主席：莊主任檢察官佳瑋

出席人員：

吳查核委員聆誼、徐查核委員慧琪、陳查核委員茂陽、何會計主任幸宜、劉檢察事務官欲任、李書記官彥儀、黃觀護佐理員佳惠。

列席人員：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賴主任桂烟、苗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蕭秘書伶君、苗栗縣司法志工協會校秘書台燕、社團法人苗栗縣大光全人教育發展協會陳主任素惠、賴心測員本富。

會議記錄：黎觀護佐理員姿蘭

壹、主席致詞：

- 一、頒發 113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三位查核委員聘書。
- 二、緩起訴處分金運用有很多的面向，通常都在司法保護的方面，俗話說的好，徒法不能以自行，如果只用法律來處理，是無法處理到方方面面，是需要一些周邊團體，建立一個社會安全網，大家都希望社會更安全，犯罪者不要再回到司法體系。112 年度感謝各個單位，就算是連會計室都認真在把關核銷費用，在大家通力合作之下，受查核單位也在努力的執行計畫，所以會才有這查核成果會議。
- 三、相信在今天之前委員都有仔細看過受查核單位 112 年度整年度的表現，請各位查核委員一一跟我們指點一下，雖然都有按次定期舉行會議，但是還是可以在一年的結束之後總結一下，有時候可以進一步看到一些問題，幫我們點出來，大家才會進步，大家如果有接觸過稽核，正常的稽核程序會有內部稽核跟外部稽核，內部稽核會計室、政風室有一定的稽核的流程，但是一個組織真正要進步，真的是仰賴外部稽核，因為那個視角是完全不一樣的。

貳、工作報告：

一、112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執行成果期末查核

二、接受查核之受補助公益團體 5 單位包含：

- 1、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
- 2、苗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 3、苗栗縣司法志工協會
- 4、社團法人苗栗縣大光全人教育發展協會
- 5、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

三、本次期末查核參與人員包含：檢察機關委員何幸宜、檢察事務官劉欲任、書記官李彥儀、查核委員吳昤誼、查核委員徐慧琪、查核委員陳茂陽、等共計 6 人，查核補助計畫項目詳如附件一(112 年度期末查核清冊)。

參、討論事項:(各位委員查核報告)

一、案由：討論 112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期末查核結果。

二、說明：依據「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及監督管理辦法」、「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及本署「112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補助款作業實施計畫」辦理。

單位：新臺幣元

受補助公益團體	編號	申請計畫(或經費項目)名稱	核定補助金額	實際核銷金額	計畫執行率	查核評估結果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苗栗分會	計畫名稱：112 年度活動計畫 核定補助總金額：2,003,750 實際執行總金額：1,872,371 經費總執行率：93.4%					
	1	間接服務	66,032	43,550	65.95%	(1)計畫的執行，實施兩個滿意度調查作為量化回饋，是優點也是亮點。 (2)協會針對律師整體服務及聘請臨床心理師擔任督導這部分，對參與者做滿意度的調查分析，進行服務評價，這部分都可以做為未來執行計畫調整或是參考非常好的資料。
	2	家庭關懷重建服務	1,112,400	1,077,005	96.80%	執行率 96.8%，在編列的預算當中，執行率相當的亮眼。

財團法人 犯罪被害人 保護協會 臺灣苗栗分會	3	身心照護 輔導服務	108,000	95,700	88.61%	執行率有到 88.6%，也有達到方案的目的及目標。
	4	宣導活動	18,500	4,553	24.61%	(1)112 年度的執行率僅有 24%，建議：可以連結其他社會資源，或政府機關辦理的大型活動，例如：苗栗縣政府年度內常常會有幾場大型活動舉辦，除了有一些攤位出租給民間的活動攤商外，也會給公部門幾個宣導攤會，可以設立攤位來做宣導。 (2) 宣導進行的方式及形式非常多，設計一些單元活動或是遊戲，可以更親民、更親近民眾，結合縣府、鄉鎮公所或是社區等等辦理宣導活動，可以將宣導內容與活動結合。
	5	修復式司法 專案	272,818	249,544	91.47%	執行率 91.4%，有達到方案的目的及目標。
	6	志願服務 業務	65,000	44,019	67.72%	(1) 讓馨生人參與暑期工讀的機會，也讓馨生人間接的了解犯保的相關業務。這部分犯保做得還不錯。 (2) 整個執行成效的統計與評估，能分別針對經費執行編列的子項目，例如：講師費、茶水費、餐費等等，分別列出經費執行的狀況，同時也建議未來團體要來申請緩起訴處分金補助款，在撰寫子計畫與執行，不要落差太大，應該都要先做可行性的評估跟分析，計劃如果執行率每個年度大概只執行 20%~30%，就必須進行計劃檢討與調整，同時每個子計畫，應該要訂定一個預算執行的目標，該項子計畫執行目標至少應該達 80%以上。 (3) 112 年度志願服務的經費執行率僅達 67.7%，單以子計畫評價，執行率顯然不是很理想，這項業務預算執行可以再更精進。

	7	法律訴訟 補償服務	361,000	358,000	99.17%	犯保在規劃整年度的預算，各個面向都能顧及，無論是宣導方面或是間接服務、關懷重建或是國民法官制度、法律訴訟補償服務等，在整個協力團體裡犯保這幾年的表現都是可圈可點。
苗栗 縣司 法志 工協 會	計畫名稱：112年活動計畫 核定補助總金額：725,700 實際執行總金額：637,680 經費總執行率：87.87%					
	1	地檢署 志工值班	695,000	607,350	87.39%	(1)協會辦理志工教育訓練及服務品質，以服務民眾、輔助法律流程、指引，熱忱令人敬佩。 (2)對於志願服務之成效評估，建議可以受服務者之滿意度為指標之一，非僅經費執行率。 (3)應就志工遭遇客訴、機關之SOP、志工之應對技巧等，可列到下年度教育訓練之課程，如能理論及實作兼具更佳。
	2	志工特殊 教育訓練	17,000	16,850	99.12%	
	3	志工綜合 座談會	13,700	13,480	98.39%	
苗栗 縣榮 譽觀 護人 協進 會	計畫名稱：112年度活動計畫 核定補助總金額：1,231,100 實際執行總金額：1,174,751 經費總執行率：95.42%					
	1	榮譽觀護 人教育訓 練及志工 服務	862,600	839,237	97.29%	(1)榮觀表揚結合媒體曝光，佳。 (2)教育訓練年度間的連續性規劃，並因應業務上需求，可將社會福利及風險家庭辨識納入。 (3)戒癮治療及家庭支持不易執行，辛苦了。
	2	受觀護對 象輔導、 教育與關 懷等相關 活動	368,500	335,514	91.05%	

社團 法人 苗栗 縣大 光全 人教 育發 展協 會	計畫名稱：112年度少家個案心理諮商輔導方案-「心靈角落」計畫 核定補助總金額：249,280 實際執行總金額：249,109 經費總執行率：99.93%					
	1	少觀所團體輔導	166,400	14,4000	86.54%	(1)依 112 年度審議之計畫預算辦理。 (2)年度期間依計畫進度執行,預算經費分次按程序核銷支應。 (3)依規定於年度期中配合接受查核,完善督導計畫執行進度。 (4)協會所提之『執行成果』落實計畫執行,地檢補助款均能充分運用。 (5)協會尚有提出「執行之困難與改善計畫」應予支持,建請審酌處理。
	2	少家個案心理諮商	72,960	102,400	140.35%	
	3	諮商輔導媒材費	7,520	1,509	20.07%	
	4	個案預約未到交通補助費	2,400	1,200	50%	
財團 法人 臺灣 更生 保護 會苗 栗分 會	計畫名稱：112 年度活動計畫 核定補助總金額：1,002,687 實際執行總金額：917,305 經費總執行率：91.48%					
	1	監所收容人及更生人家庭支持性服務	197,826	159,830	80.79%	(1)分會依 112 年度審查核定之計畫預算辦理。 (2)年度期間依計畫進度執行,預算經費分次按程序核銷支應。 (3)依規定於年度期中配合接受查核,完善督導計畫執行進度。 (4)『執行成果』落實計畫成效,地檢補助款均能充分運用。 (5)建議：在處理單項計畫,簽擬的時候,可將計畫的原由、經費運用的狀況做說明,並檢附概算表,如此會較完整。在執行完成後就執行的結果、辦理情形,同樣再簽核報告,如此能夠顯示原來計畫內容與計劃概算執行的狀況,完整呈現單項計畫、子計畫或某一項業務計畫辦理的狀況及成效。
	2	苗栗安置處所「廚藝飛揚圓夢想」職能訓練實施計畫	155,768	125,207	80.38%	
	3	辦理貧困更生人家庭慰問及急難救助實施計畫	95,000	95,000	100.00%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苗栗分會	4	辦理苗栗轄區貧困更生家庭及其子女獎助學金	60,000	60,000	100.00%
	5	苗栗司法保護年節社區關懷更生人家 庭暨監所收容人活動實施計畫	47,717	47,160	98.83%
	6	業務研習會暨更生輔導員業務研習座談會實施計畫	43,707	40,960	93.71%
	7	更生保護節慶祝大會活動實施計畫	72,669	68,401	94.13%
	8	辦理更生保護工作購置有獎徵答獎品計畫	30,000	29,947	99.82%
	9	運用更生輔導員協助參與會務計畫	300,000	290,800	96.93%

肆、臨時動議

1、吳查核委員聆誼

112 年度大光全人教育發展協會提出兩個子計畫，為少觀所的團體輔導與少家個案的心理諮商，子計畫少家個案心理諮商的這個部份，核定金額是 72,960 元，實際執行是 102,400 元，子計畫超越預算執行，當然依照總補助經費金額是沒有超過的，想了解何主任這邊針對於各子計畫間的經費，是否需要再一個小的程序，就是流用或是調整經費預算。

2、何會計主任幸宜

原則上一個團體有好幾個計畫，會請團體在總金額額度之內去調整，要請團體報個文上來才知道計畫有變更、經費有跟著調整。

例如：計畫核定經費是擬 10 萬，像大光有受限於不能超過 80%，必須自備款 20%，若以計畫 10 萬，地檢署補助 8 萬，當年度執行中可能取得其他的社會資源，有其他第三方的團體補助使得這個計畫原本 10 萬，後來可能變到 15 萬或 20 萬的補助，但核給團體可以申請補助的經費那原則是不會變。

伍、主席結論

非常感謝，大家有什麼問題，一定要提出來溝通，感謝各位委員參與會議。

陸、散會

附件(一)

112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清末查核清冊

查核委員	受補助機關	查核項目(補助計畫)
吳吟誼 委員	(1) 財團法人 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臺灣苗栗分會	1. 間接服務
		2. 家庭關懷重建服務
		3. 身心照護輔導服務
		4. 宣導活動
		5. 修復式司法專案
		6. 志願服務業務
		7. 法律訴訟補償服務
徐慧琪 委員	(2) 苗栗縣司法志工協會	1. 地檢署志工值班
		2-1. 志工特殊教育訓練
	(3) 苗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2. 地檢署志工值班
		1. 榮譽觀護人教育訓練及志工服務 2. 受觀護人對象輔導、教育與關懷等相關活動
陳茂揚 委員	(4) 社團法人苗栗縣 大光全人教育發展協會	1-1. 少家個案心理諮商「心靈角落」計畫 少觀所團體輔導
		1-2. 少家個案心理諮商
		1-3. 諮商輔導媒材費
		1-4. 個案預約未到交通補助費
	(5) 財團法人 臺灣更生保護會 苗栗分會	1. 監所收容人及更生人家庭支持性服務實施計畫
		2. 苗栗安置處所(廚藝飛揚圓夢想)職能訓練計畫
		3. 辦理困難更生人家庭慰問及急難救助實施計畫
		4. 辦理苗栗轄區貧困更生家庭及其子女獎助學金 實施計畫
		5. 苗栗司法保護年節社區關懷更生人及其家庭活 動實施計畫
		6. 業務研習會暨更生輔導員分區業務研習座談會 實施計畫
		7. 更生保護節慶祝大會活動實施計畫
		8. 辦理更生保護工作購置有獎徵答獎品計畫
		9. 運用更生輔導員協助參與會務計畫